

枣庄市教学研究室

枣教研字〔2018〕5号

关于举行全市中小学青年教师学科德育 优秀课例展评活动的通知

各区（市）教研室、市直各学校：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深化德育课程一体化，发挥学科德育的育人功能，同时与省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活动对接，经研究，市教研室决定举行全市中小学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活动，以推动青年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引领青年教师聚焦课堂，探索结合学科教学开展德育工作的有效途径和方法，提高教书育人质量，形成一批有示范意义的优秀德育课程资源。现将

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全市普通中小学在编在职一线教师，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3 年 1 月 1 日之后出生）。学校管理人员应当长期兼课，且每周上课不得少于 6 节。

二、评选要求

（一）依据课程标准和学生实际情况，优化教学设计，融入学科德育，自觉运用自主、合作、探究等教学方式方法，调动学生积极性，发展学生的道德修养和思维能力。

（二）学科德育目标要契合课堂教学内容，将积极的情感、端正的态度、正确的价值观自然融入到教学过程之中，切忌脱离教学目标盲目宣教。

（三）课堂教学组织要以学生为中心，目标达成度高，能够落实学科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提升核心素养，关注每一位学生。

（四）教师课堂教学风格鲜明，教学基本功过硬，能够激发学生兴趣，课堂有活力。

任职以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推荐：

1. 师德考核不合格者；
2. 年度考核不合格者；
3. 有违法违纪和教学违规行为，受到查处者；
4. 从事以中小学生对为对象的有偿教学活动者。

三、名额分配

本次活动评选德育优秀课例 450 节。在推荐人选时，区（市）义务教育阶段应当向农村学校倾斜，农村教师所占比例应不低于 30%。同时各单位还要兼顾学科均衡（含心理健康教育、地方课程、校本课程），单学科上报人数不得超过本学段总人数的 15%。

各区（市）、市直学校名额分配情况见附件 1。

四、评选程序

（一）个人申报

凡在参评范围且符合评选要求的教师可向学校申报。申报人员填报《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申报表》（见附件 2）。

（二）学校推荐

学校全面负责资格审核。区（市）学校按照区（市）教研室的安排完成人选推荐工作。市直学校经过赛课选拔后直接上报市教研室。

（三）区（市）推选

区（市）教研室全面负责本辖区的人选推选工作。2018 年 10 月 19 日前，各区（市）教研室、市直学校将推荐人选的纸质申报表和汇总表（见附件 3），报送市教研室 418 室张波老师处，同时把电子版发送至 zzjyszhangbo@126.com。

（四）市级评选

评选采用现场授课形式。由市教研室统一组织，各学科依据

《枣庄市新课程教与学效能评价表》及《山东省中小学德育课程一体化实施指导纲要》的有关要求，专家评委打分评定。评选结果设一二等奖，获奖比例为 4:6。

五、评选结果

2018 年 12 月对评选结果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满无异议后，为获奖教师颁发获奖证书，并对获奖优秀课例进行深入研究，树立典型，推广经验。

- 附件：1.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名额分配表
2.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申报表
3.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汇总表



附件 1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名额分配表

单位	小学	初中	高中	合计
市中区	16	16	14	46
峯城区	16	16	14	46
山亭区	16	16	14	46
台儿庄区	14	14	14	42
薛城区	20	22	23	65
滕州市	48	50	50	148
枣庄三中			21	21
枣庄十五中		14		14
立新小学	5			5
枣师附小	2			2
解放路学校	2			2
枣庄市实验学校	5	4		9
枣庄市实验小学	4			4
合计	148	152	150	450

附件 2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申报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出生年月		教龄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学段		学科		
工作单位				
课堂教学改革情况				
学校意见	(盖章) 2018年 月 日			
区(市)教研室意见	(盖章) 2018年 月 日			

附件 3

枣庄市青年教师学科德育优秀课例展评汇总表

单位:

学段:

年 月 日

序号	学科	姓名	单位	电子邮箱